证券代码:000066　　证券简称:中国长城　　公告编号:2023-008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23年1月13日下午14:45

网络投票的时间:2023年1月1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13日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13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工业园长城大厦16楼

3、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 集 人:公司董事会

5、主 持 人:董事长谢庆林先生

6、会议通知情况: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2月28日、2023年1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69号)、《关于召开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2-071号)、《关于召开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2023-001号) 公告了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及投票表决的方式和方法。

7、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2人,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15,656,63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40.785%。

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其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69,442,64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39.35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6人,其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46,213,993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1.433%。

2、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会议提案进行了投票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审议普通决议提案

1、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持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同意1,309,514,586股, 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1%;反对5,828,56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43%;弃权213,485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0,311,1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965%; 反对5,828,564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574%;弃权213,48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1%。

该项提案获得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聘请大信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单位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的议案

同意1,310,039,171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73%; 反对5,512,46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9%;弃权105,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0,735,696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881%; 反对5,512,4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892%;弃权105,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7%。

该项提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及律师姓名: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赫敏律师、程珊律师

2、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3、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4、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23-006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装转2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代码:127033

2、债券简称:"中装转2"

3、回售条件满足日期:2022年12月30日

4、回售价格:100.360元/张(含当期利息)

5、回售期:2023年1月4日至2023年1月10日

6、回售有效申报数量:12张

7、公司资金到账日:2023年1月13日

8、回售款划拨日:2023年1月16日

9、投资者回售资金到账日:2023年1月17日

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的公告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规定以及《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月4日、2023年1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中装转2"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22)《关于"中装转2"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和《关于"中装转2"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提示投资者可以在回售期内选择将持有的"中装转2"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收价格为100.360元/张(含息税),回售期为2023年1月4日至2023年1月10日。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的结果和对公司的影响

1、回售结果

"中装转2"回售期已于2023年1月10日收市后结束,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证券回售付款通知》,"中装转2"(债券代码:127033)本次回售申报数量为12张,回售金额为1,204.32元(含息税)。

公司已根据有效回售的申报数量将回售资金足额划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账户,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投资者回售资金到账日为2023年1月17日。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中装转2"回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股本结构、生产经营及现金流等产生实质影响,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的后续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未回售的"中装转2"将继续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回售付款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月13日

股票代码:002354　　股票简称:天娱数科　　编号:2023—001

天娱数字科技(大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并购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天娱数字科技(大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并购基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神乾坤问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乾坤问道")的普通合伙人并冈山问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为"西藏问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问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问道投资")、有限合伙人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泰康信托")签署了《变更决定书》。同意将有限合伙人国投泰康信托持有的84.975%合伙份额(对应出资额28,90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公司,并签署了《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

根据《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公司此前与国投泰康信托签署了《关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神乾坤问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份额转让协议》,按照协议约定公司管理人已于2022年6月依据经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向其分配相应的抵债股票,此次合伙份额转让价款人民币370,349,032.56元以抵债股票清偿完毕,公司无需另外支付转让价款。

同时,同意将普通合伙人问道投资持有的0.029%合伙份额(对应出资额10万元人民币)以人民币0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子公司北京乾坤翰海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坤翰海"),并签署了《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乾坤问道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为乾坤翰海。

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完成后,乾坤问道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北京乾坤翰海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	0	0.029%	普通合伙人
2	天娱数字科技(大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4,000	34,000	99.971%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4,010	34,000	100%	—

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办理完成,并已取得宁波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具体信息如下:

名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神乾坤问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代码:91330206MA28304N8N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乾坤翰海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贺晗)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22日

主要经营场所: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十六号131室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特此公告。

天娱数字科技(大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000630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公告编号:2023-003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三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三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于2023年1月13日在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铜陵有色展示馆会议室召开, 会前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于2023年1月4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10人,出席现场会议董事5人,委托出席董事1人(董事长龚华东因公出差,书面委托副董事长丁士启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4名独立董事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副董事长丁士启主持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现金收购铜陵铜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龚华东先生、丁士启先生、胡新付先生、蒋培进先生和周俊先生实施了回避表决,与会的5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现金收购铜陵铜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龚华东先生、丁士启先生、胡新付先生、蒋培进先生和周俊先生实施了回避表决,与会的5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3年1月31日(星期二)下午14:30时在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有色大院西楼公司办公楼三楼大会议室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九届三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3日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证券代码:000630　　公告编号:2023—004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现金收购铜陵铜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铜陵铜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公司")为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集团")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主营业务系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检测分析,节能咨询和评估,节能技术研究等。有色集团系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

能源公司主要承接节能技术改造项目、节能工程等项目,其项目大部分实施主体为公司,与公司形成劳务类关联交易。为减少公司与有色集团的关联交易,加快公司"双碳"项目、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项目的实施,发展绿色经济, 公司与有色集团于2023年1月13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现金方式)2656.40万元人民币收购有色集团持有的能源公司100%股权。

(二)关联关系概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有色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有色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1月13日,公司九届三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现金收购铜陵铜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龚华东、丁士启、胡新付、蒋培进、周俊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概况

名称: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

法定代表人:龚华东

注册资本:370203.39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1年1月22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选矿;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材料制造;再生资源加工;热力生产和供应;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节能管理服务;运行效能评估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通用设备修理;矿山机械制造;机械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期货业务;交易所业务;报纸出版;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广播电视节目传送;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检验检测服务;矿产资源勘查;测绘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水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有色集团61%股权,为有色集团实际控制人;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有色集团31%股权。

(二)最近一年一期财务状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有色集团资产总额9,287,181.50万元,净资产2,756,410.89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894,652.92万元,净利润292,821.26万元。(经审计)

截至2022年11月30日, 有色集团资产总额10,283,039.05万元, 净资产3,464,084.57万元,2022年1-11月,实现营业收入21,089,372.76万元,净利润217,902.51万元。(未经审计)

(三)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有色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有色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有色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能源公司概况

企业名称:铜陵铜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700585457241 57

住所:安徽省铜陵市爱国路8号

法定代表人:蒋联盟

注册资本:1000.00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1年09月27日

经营范围: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检测分析,节能咨询和评估,节能技术研究,节能设备销售,节能工程、用能系统运行管理,电力承试,气象防雷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有色集团持有能源公司100%股权。

(二)财务状况

能源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经审计财务报表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8月31日
资产总额	3,219.07	2974.36
负债总额	794.33	503.37
应收款项总额	276.02	278.96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	——
净资产	2,424.74	2470.99
项目	2021年度	2022年1-8月
营业收入	1625.85	853.47
营业利润	238.75	47.56
净利润	235.4	46.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6.93	136.35

能源公司章程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能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审计及评估情况

安徽蓝天会计师事务所对能源公司2022年8月31日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聘请铜陵蓝天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以2022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能源公司全部股权价值进行了评估。

据铜陵蓝天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铜陵蓝天资评报字(2022)第044号),经收益法评估,截至2022年8月31日,能源公司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2471.00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值为2656.40万元,评估增值185.40万元,增值率7.50%。

(二)定价情况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以能源公司截至2022年8月31日经铜陵蓝天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能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作价基础,资产评估日与产权交割日经营损益由有色集团承担或享有。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成交金额。

截至2022年8月31日经铜陵蓝天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能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作价基础,能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2656.40万元人民币为本次交易成交价格。

(二)支付方式。

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乙方一次性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至甲方指定账户。

(三)协议的生效条件。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四)股权交割。

甲、乙双方均同意,股权交割日为乙方将该股权转让款足额支付到甲方指定的帐户之日。股权交割后,乙方享有和履行转让标的项下的全部权利和义务。

评估基准日与股权交割日期间的损益由甲方承担或享有。

六、交易标的公司的其他安排

按照入随资产走的原则,能源公司现有人员由股权转让后的能源公司安置。

股权转让完毕后,能源公司将对《铜陵铜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

七、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有利于减少公司与有色集团的关联交易。能源公司节能技改项目大部分实施主体为公司,与公司形成劳务类关联交易。未来,随着能源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关联交易将进一步增加,公司收购能源公司100%股权,有利于减少公司与控股股东间的关联交易。

(二)加快公司"双碳"项目、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项目的实施,发展绿色经济。能源公司拟推进转型发展,大力实施"双碳"项目、光伏发电等绿色能源建设,有利于发展绿色经济,提升上市公司企业形象和美誉度。同时,能源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年初至2022年11月30日,公司与有色控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额为932,877.97万元,上述关联交易均为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九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并在《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中进行了披露。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对董事会提供的相关的材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认为公司本次提交审议的《公司关于现金收购铜陵铜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九届三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如下意见:

同意此次会议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在表决过程中依法进行了回避;本次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减少公司与有色集团的关联交易,可以加快公司"双碳"项目、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绿色发展方向;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基础依据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定价公允,对本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的,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十、备查文件

(一)九届三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三)股权转让协议;

(四)能源公司2021年资产负债表、利润表;2022年8月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五)能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

(六)关联交易概述表。

特此公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000630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公告编号:2023-005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适应市场快速发展的需要,根据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和2022年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 公司将在2023年度继续与公司控股股东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控股")所属部分企业开展关联交易,涉及采购铜原料、辅助材料、商品及设备等,销售产品、商品,接受劳务等。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规定,以2022年1-11月份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1,423,412.62万元为基础,对2023年度全年累计发生的同类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预计总金额为1,464,500.00 万元。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审议程序如下:

1、2023年1月13日,公司九届三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龚华东、丁士启、胡新付、蒋培进、周俊进行了回避。本议案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3、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有色控股将回避表决。

(二)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1-11月发生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物资有限公司	民爆器材等	44,787.38	50,000.00	0.43	-10.43	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EcuaCorriente S.A.	铜原料	707,979.54	1,000,000.00	6.86	-29.2	
	安徽铜冠有色金属(池州)有限责任公司	锌锭、铜原料等	24,186.63	80,000.00	0.23	-69.77	
	赤峰金通铜业有限公司	阳极泥、阴极铜	125,344.74	600,000.00	1.21	-79.11	
	小计		902,298.29	1,730,000.00	8.74	-47.84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建筑安装股份限公司	燃油料	5,464.70	8,000.00	0.05	-31.69	
	小计		5,464.70	8,000.00	0.05	-31.6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建筑安装股份限公司	工程建设、技术服务等	31,659.01	70,000.00	0.31	-54.77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矿山工程建设、技术服务等	22,169.01	30,000.00	0.21	-26.1	
	小计		53,828.02	100,000.00	0.52	-46.17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设备	有色控股及其所属公司	商品、设备等	37,050.56	10,000.00	0.36	270.51	
	小计		37,050.56	10,000.00	0.36	270.5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科铜都粉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银锭等	35,467.98	85,000.00	0.3	-58.27	
	铜陵金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蒸汽等	10,653.86	15,000.00	0.09	-28.97	
	安徽铜冠有色金属(池州)有限责任公司	废铅、炉渣等	9,872.78	21,000.00	0.08	-52.99	
	赤峰金通铜业有限公司	铜精矿等	365,189.91	900,000.00	3.04	-59.42	
	小计		421,184.53	1,021,000.00	3.51	-58.75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有色控股及其所属公司	钻探测绘、信息技术服务 等	3,586.52	5,500.00	0.03	-34.79	
	小计		3,586.52	5,500.00	0.03	-34.79	
合计			1,423,412.62	2,874,500.00	-	-50.48	

注:1、2022年1-11月份实际发生额未经审计。

2、自2022年11月起,赤峰金通铜业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属于公司关联法人。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日披露的《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6)。本表中,与赤峰金通铜业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数统计期间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0月31日。

3、若关联人数量众多,上市公司认为难以披露全部关联人信息的,在充分说明原因的情况下可简化披露, 其中预计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在300万以上且达到上市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的,应单独列示上述信息,其他关联人可以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4、上市公司与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总金额超出预计总金额,或与未预计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的,应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披露义务。若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但不足预计总金额80%的,或日常关联交易总额虽未超出预计金额,但实际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人与预计的关联人存在较大差异时,上市公司应当充分解释差异原因,独立董事核查并发表专项意见。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物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1)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长江西路有色机关大院内

(3)法定代表人:陈文甫

(4)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工器材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卫生洁具销售;紧固件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灯具销售;模具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1月30日,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物资有限公司总资产27885.47万元,净资产-12547.39万元,2022年1-11月, 实现营业收入56243.34万元, 利润总额1644.95万元, 净利润1233.71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物资有限公司为有色控股的全资子公司, 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二)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本公司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物资有限公司关联方已有多年的交易经历,已形成了较固定的交易伙伴关系,是本公司供销渠道、配套服务比较重要的组成部分,对对方的履约能力本公司表示信任。

(二)EcuaCorriente S.A.

1、基本情况。

(1)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 厄瓜多尔

(3)法定代表人:胡建东

(4)注册资本:568,973,462 美元

(5)经营范围:矿山经营业务、自然资源开采业务。

(6)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1月30日,ECSA公司总资产 171,399.48 万美元,净资产115,651.34万美元,2022年1-11月,实现营业收入104,593.41万美元,利润总额47,083.14万美元,净利润30,906.38万美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ECSA 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有色控股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二)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ECSA公司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能够遵守合同约定,产品质量能满足公司需求,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安徽铜冠有色金属(池州)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1)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安徽省池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3)法定代表人:李新

(4)注册资本:150,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铅、锌及其共生矿采选,有色金属冶炼,选矿产品加工,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制造、加工,硫酸、氧气生产、销售(凭危险化学品生产许可证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进口、出口业务,货物装卸,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1月30日,安徽铜冠有色金属(池州)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429,229.38万元,净资产40,474.91万元,2022年1-11月,实现营业收入750,502.17万元,利润总额8,493.00万元,净利润8,493.00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安徽铜冠有色金属(池州)有限责任公司为有色控股的全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二)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安徽铜冠有色金属(池州)有限责任公司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能够遵守合同约定,产品质量能满足公司需求,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对对方的履约能力本公司表示信任。

(四)铜陵金山油品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1)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址:安徽省铜陵市淮河大道中段711号

(3)法定代表人:陈文甫

(4)注册资本:1,188.4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汽油、柴油(分支机构经营)、重油、润滑油及其它石油制品(除危险品)、金属材料(除贵金属)、建材、炉料、焦炭、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销售,烟、酒(分支机构经营)、百货、办公用品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汽车美容,洗车服务,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1月30日,铜陵金山油品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14,313.54万元,净资产11,041.16万元,2022年1-11月,实现营业收入15,852.65万元,利润总额967.79万元,净利润725.84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铜陵金山油品有限责任公司为有色控股的间接控股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二)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铜陵金山油品有限责任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未发生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

(五)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1)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2)注册地址: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

(3)法定代表人:龚华东

(4)注册资本:568,973,462 美元

(5)经营范围:矿山经营业务、自然资源开采业务。

(6)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1月30日,ECSA公司总资产 171,399.48 万美元,净资产115,651.34万美元,2022年1-11月,实现营业收入104,593.41万美元,利润总额47,083.14万美元,净利润30,906.38万美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ECSA 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有色控股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二)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ECSA公司依法持续经营,经营状况良好,能够遵守合同约定,产品质量能满足公司需求,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安徽铜冠有色金属(池州)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1)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注册地址:安徽省池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西湖二路与长山大道交叉口

(3)法定代表人:钱文生

(4)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稀、贵及基本金属生产、销售,稀、贵金属微米、纳米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制、销售,银粉的研发、生产、销售,铜和铜合金粉末及其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铅铋渣、铅铋合金生产,粉末冶金技术咨询服务,稀贵金属和铜的纳米材料及粉末冶金粉体新材料的技术研究、产品开发、项目设计、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本企业自产的产品和技术出口,生产所需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进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危险化学品生产,黄金、白银加工,柠檬酸金钾生产,硝酸银80吨/年、氰化亚金钾3360千克/年生产,在厂区范围内销售本企业生产的硝酸银、氰化亚金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1月30日,中科铜都粉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15,827.06万元,净资产14,539.14万元,2022年1-11月,实现营业收入39,018.27万元,利润总额1,217.42万元,净利润1,050.47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中科铜都粉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为有色控股的控股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6.3.3(二)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中科铜都粉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其应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基本不会形成公司的坏账。

(七)铜陵金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1)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2)注册地址:安徽省铜陵市循环经济工业园

(3)法定代表人:王桂珍

(4)注册资本: 13,37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 精细化工产品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6)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1月30日,铜陵金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106,985.34万元,净资产99,190.29万元,2022年1-11月, 实现营业收入122,738.78万元, 利润总额40,513.05万元, 净利润36,210.70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铜